

《士師記》簡介

I 整卷聖經的大綱與分段

《士師記》可以分為三大部份，每部份又分為兩段。

- | | | |
|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1 | 1:1~3:6 | 卷首語：軍事與信仰 |
| | 1:1~2:5 | 跟外敵爭戰，勝少敗多 |
| | 2:6~3:6 | 離棄耶和華，惹主發怒 |
| 2 | 3:7~16:31 | 士師故事 |
| | 3:7~5:31 | 俄陀聶、以笏、底波拉 |
| | 6:1~16:31 | 基甸、耶弗他、參孫 |
| 3 | 17:1~21:25 | 壓軸語：信仰與內戰 |
| | 17:1~18:31 | 信仰：拜偶像風氣大盛 |
| | 19:1~21:25 | 內戰：便雅憫險遭滅族 |

把六位記載較詳盡的士師分為兩組，是因為原文 6:1 沒有「又」字，即原文應是「以色列作惡……俄陀聶……以色列又作惡……以笏……以色列又作惡……底波拉……以色列作惡……基甸……以色列又作惡……耶弗他……以色列又作惡……參孫……」，所以把每三位記載詳盡的先師放在一組，即以自俄陀聶至參孫為兩循環，並非六個循環。

學者一般指出六位士師的記載象徵日漸衰落，但觀看作者的描述，以笏並不明顯比俄陀聶差，底波拉也不見得比俄陀聶與以笏不堪。俄陀聶、以笏與底波拉的記載相對較短，只有不足三章，且有一章是詩歌，篇幅短，內容也較簡單，與後面三位士師不同之處實較多。

II 每分段內的中心內容

《士師記》承接《約書亞記》的記載，約書亞死了（士 1:1，2:7）表示新時代開始了。

《士師記》有兩個引言，也有雙重結語，兩兩相對。兩個引言分別與作戰、信仰有關，兩個結語分別與信仰、作戰有關，分別是引言的作戰是與外敵爭戰，結語的作戰與內戰，單看這點，以色列人江河日下的主題就已經頗為突出了。

第一個引言（1:1~2:5）由猶大支派起，一直到但支派。猶大主動出擊，並與西緬聯手，但其後的便雅憫、約瑟家等，都是「沒有趕出」（這段不斷重複的字句），最後的但更等而下之，被迫住在山地。第二個引言（2:6~3:5）一開始提及約書亞一代的人事奉耶和華，但新一代的人「不知道耶和華」、「不知道耶和華為以色列

列人所行的事」、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」、「去事奉諸巴力」、「離棄了……耶和華」、「惹耶和華發怒」、「離棄耶和華」，結果是「耶和華發怒」，明顯集中講在信仰上的不忠貞。關於這個引言，還有一個值得注意的地方，就是下文士師記載中常見的六個元素：悖逆、懲罰、呼求、拯救、克敵、太平都見於這段，足見這一段與下文關係密切。

結語兩段，多相似之處，例如都出現過兩次一長一短的「各人任意而行」，也同有短暫出現、不是主角、與以法蓮山地有關的利未人，又提及示羅，也分出現摩西與孫與亞倫的孫，顯示時間上這兩章出現得早，放在後面，有壓軸的意味，摩西與亞倫的孫正是入迦南的第二代，正好就是第二個引言中提及離棄耶和華的一代。

兩個結語分別是「信仰－爭戰」，與兩個引言剛好呈「ABBA」結構。第一個結語的但族人正是第一個引言中被迫住在山上的但支派，故事與拜偶像有關，也回應了第二個引言。第二個結語講便雅憫族幾乎被滅族，第一個引言提及以色列人害怕對手有戰車而不敢出戰，讀到書卷結束，卻看到同一個民族竟然可以同仇敵愾、毫不畏縮、一致對內，但面對外敵，在上帝的應許面前卻毫無戰意，以色列的問題，也清楚可見了。

正文上文提及，第二部份士師記載共有六位士師，記載大同小異，有六個元素：「悖逆、懲罰、呼求、拯救、克敵、太平」，作者也運用了兩個技巧。第一是層層遞進，俄陀聶的記載最簡單，我們不能從中得知俄陀聶的甚麼——他是迦勒的女婿記載士 1 所載的。以笏的記載，多了克敵的經過，克敵的經過，在底波拉的記載中更詳盡，如是者，基甸的記載詳盡講以色列人的苦況，耶弗他的記載有呼求的內容，參孫的記載更是由參孫的出生至死亡。

第二個技巧是破格。例如耶弗他沒有提及上帝興起他——究竟上帝有沒有興起他？參孫的記載就連以色列人呼求耶和華都沒有——他們倒是把士師交給非利士人，但上帝仍然拯救他們，這些都是值得深思的。

還有一些微細的關聯，例如第 1 章提及猶大不能趕出平原的居民，因為他們有鐵車，但士第 4~5 章以色列人就因耶和華之助，擊敗有鐵車的對手；口音在耶弗他的故事（士 12）與米迦的故事（士 18）都曾出現。

《士師記》的結束說當時以色列人沒有王，帶領讀者進入下一卷書《撒母耳記》之餘，也帶領讀者進入王國時代。

III 讀《士師記》要注意

1 士師是甚麼？第 2 章一再指出「士師就拯救他們脫離搶奪他們人的手」

(2:16)、「耶和華為他們興起士師……耶和華拯救他們脫離仇敵的手。」(2:18)，士師要做的、上帝興起他要完成的責任，是拯救百姓脫離仇敵的手。

2 上帝興起士師拯救以色列的士師，是甚麼人？珊迦用趕牛的棍子打死六百非利士人(3:31)，實在難以想像一夫當關、萬夫莫敵的大英雄，手上的武器竟是趕牛棍；基甸向上帝求印證，上帝使用他，並不在乎他信心的大或小；陀拉(10:1~2)和以倫(12:11~12)面目模糊，經文只記上帝興起他們分別作士師二十三年和十年；睚珥(10:3~5)、以比讚(12:8~10)和押頓(12:13~15)，作者只記他們的子女數目不少，似乎很難想像他們是民族英雄；參孫就更不在話。上帝正正興起這些人，於以色列水深火熱之際施行拯救。今時今日，這些名不見經傳的人，也許正是教會中某一位小弟兄。

3 所以，更重要的是興起他們作士師的上帝。原來是上帝在一段悠長歲月不住保守以色列，即使以色列悖逆。上帝的方法是管教與拯救，並沒有因為以色列失敗而放棄他們。幾乎每位士師，作者都記下上帝興起他們作士師的年日，把時間加起來，可以發現，上帝的眷佑，於整卷《士師記》中，自剛入迦南至王國時期，一直沒有止息。與其說《士師記》的主角是各位士師，倒不如說是當以色列人仍然悖逆時，仍然不斷施恩，藉士師施行拯救的上帝。

IV. 參考閱讀

曾祥新著。《士師記》。香港：天道，1998。